关于组织开展向李芳同志学习的通知

机关各党支部：

日前，接党委教师工作部“关于转发《市教委关于开展向李芳同志学习的通知》的通知”，要求结合各自实际积极组织教职工向李芳同志学习。

按照通知要求，请机关各党支部将本次学习活动安排在7月份“主题党日”活动时间内开展，将本次专题学习情况单独记录在“集中学习讨论”栏目内，并填写《开展向李芳同志学习情况统计表》（注意：附学习活动情况图片）

特此通知。

附：1. 《开展向李芳同志学习情况统计表》

2. 《市教委关于开展向李芳同志学习的通知》

机关分党委

2018年7月9日

**开展向李芳同志学习情况统计表**

党支部： 支部书记签字：

|  |  |  |  |
| --- | --- | --- | --- |
| 学习时间 |  | 参加人数 |  |
| 学习地点 |  | 学习形式 |  |
| 学  习  情  况 |  | | |
| 活  动  图  片 |  | | |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津教委人函〔2018〕27号

市教委关于开展向李芳同志学习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各直属单位：

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董家河镇绿之风希望小学教师李芳，以身挡车救学生，自己被撞牺牲。她心怀大爱，临危不惧，舍己救人，用生命为学生上好最后一堂课，树立了新时代人民教师的光辉形象。她扎根乡村学校29年，深受学生爱戴、家长尊敬、学校认可，是中小学教师的杰出代表。为此，教育部决定追授李芳同志“全国优秀教师”荣誉称号。

各区、各学校要深入开展向李芳同志学习的活动。要以李芳同志为榜样，学习她坚守理想信念爱生如子的精神，学习她以德育人奉献事业的精神，学习她奋不顾身舍己救人的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大力弘扬高尚师德师风，以更加昂扬的精神状态和务实的工作作风，争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在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伟大事业中，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各区、各学校请将学习活动情况上报市教委人事处。

2018年7月5日

教师[2018]5号



教育部关于追授李芳同志“全国优秀教师”

荣誉称号的决定

李芳，女，1969年5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生前系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董家河镇绿之风希望小学教师。2018年6月11日下午放学，李芳护送学生离校返家，行至离学校50米的十字路口按交通信号灯指示有序通过时，一辆载满西瓜的无牌照三轮摩托车闯红灯急速驶来，且毫无刹车迹象。危难时刻，李芳奋不顾身冲上前去用自己的身体挡护学生，并奋力将学生推开。学生得救了，李芳遭到严重撞击，经多方抢救无效，于2018年6月13日4时逝世。

李芳同志坚守乡村教学一线，29年如一日，全心全意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辛勤耕耘，无私奉献，在平凡的教学工作岗位上创造出不平凡的业绩。她始终将学生放在首位，钻研创新教学方法，精心为学生上好每一堂课。她爱生如子，对所教学生了如指掌，及时为学生排忧解难，是学生心目中爱戴的好老师、好朋友。她以德施教，注重对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和健全人格的培养，用爱心抚育每一个孩子，用自己的言行感染学生，让学生受到潜移默化的影响。她心怀大爱，临危不惧，舍己救人，用生命为学生上好最后一堂课，让崇高的师德和不朽的师魂熠熠生辉，塑造了新时代人民教师的光辉形象。李芳同志是践行“四有”好老师要求的先锋模范，是优秀乡村教师中的杰出代表，为大力表彰和学习宣传李芳同志先进事迹，我部决定追授李芳同志“全国优秀教师”荣誉称号。

全国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要以李芳同志为榜样，学习她爱岗敬业、爱生如子的崇高师德，学习她心怀大我、无私奉献的至诚情怀，学习她为人师表、行为世范的品格风范，学习她奋不顾身、舍己救人的大爱精神。要自觉将学习李芳同志先进事迹与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重要指示相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使命担当，以更加昂扬的精神状态和务实的工作作风，争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四有”好老师，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教　育　部

2018年6 月20 日

（此件主动公开）

|  |
| --- |
| 发送范围：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有关部领导，办公厅、人事司、基教司、思政司 |
| 教育部办公厅 2018年6 月21日印发 |

教党〔2018〕39号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在教育系统深入开展

向李芳同志学习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

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董家河镇绿之风希望小学教师李芳，以身挡车救学生，自己被撞牺牲，引起社会强烈反响。李芳同志把对教育事业的忠诚和热爱化为对学生无私的爱、践行于教书育人的点点滴滴，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和英勇壮举生动诠释了 “四有”好老师的深刻内涵，树立了新时代人民教师的光辉形象。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大力弘扬高尚师德师风，决定在教育系统深入开展向李芳同志学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广泛宣传李芳同志的先进事迹。李芳同志扎根山区从事乡村教育29年，一直默默耕耘、无私奉献、精心育人，深受学生爱戴、家长尊敬、学校认可。她多次放弃调往城市工作的机会，将所有的心血倾注在山区教育事业，用爱心抚育每一个孩子。她以德施教，用自己的言行感染学生，让学生受到潜移默化的影响。她钻研创新教学方法，精心为学生上好每一堂课。她心怀大爱，临危不惧，舍己救人，在护送学生过马路时，面对失控的摩托三轮车冲向学生，义无反顾的冲上前去挡护学生，自己被严重撞击，经全力抢救无效，英勇牺牲，年仅49岁。她用生命为学生上好最后一堂课，让崇高的师德和不朽的师魂熠熠生辉。李芳同志是全国中小学教师的杰出代表，是乡村教师的一面旗帜。

二、认真学习李芳同志的高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2014年与北京师范大学师生座谈时指出，“正是因为爱教育、爱学生，才有了在学生遇到危难时挺身而出的勇气，才有了敢于攻克新知新学的锐气。”李芳同志在学生安全面临威胁时感天动地的壮举，是她一以贯之对教育事业无比热爱、对学生常怀仁爱之心的体现与升华。全国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要以李芳同志为榜样，学习她爱岗敬业、爱生如子的高尚师德，学习她心怀大我、无私奉献的至诚情怀，学习她为人师表、行为世范的品格风范，学习她奋不顾身、舍己救人的大爱精神，以对教育事业的忠诚与热爱，立足本职岗位，践行立德树人使命，常怀仁爱之心，守护学生健康成长，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三、积极组织务实高效的教育活动。各地各校要周密安排、精心组织，扎实开展生动有效、务实高效的学习教育活动。要把学习教育活动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5月2日在北京大学与师生座谈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微博、微信以及校报校刊、展板橱窗等宣传阵地，通过组织学习、讨论、座谈及征文比赛、演讲比赛等多种形式，宣传好、学习好、弘扬好李芳同志的先进事迹，切实发挥先进典型的精神感召力，引导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向李芳同志看齐，不忘教书育人初心，把对学生的爱倾注到教育教学的方方面面，做学生的“四个引路人”。

四、深入推进教师队伍建设奋进之举。各地各校要结合开展向李芳同志学习活动，以对建设教育强国的责任感、使命感，以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紧迫感，扎实做好《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的贯彻落实，着力打造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要关心教师特别是乡村教师生活，支持他们创造性开展工作，依法保障他们的待遇，让他们安心从教、热心从教、舒心从教、静心从教。要让全社会广泛了解教师工作的重要性和特殊性，学校、家庭、社会密切配合，尊敬教师创造发挥，大力弘扬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让广大教师在岗位上有幸福感、事业上有成就感、社会上有荣誉感，让教师成为让人羡慕的职业。

各地各校学习活动有关情况，请及时报告我部。

中共教育部党组

2018年6 月20 日

|  |
| --- |
| （此件主动公开） |
|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
| 教育部办公厅 2018年6 月21日印发 |